

**关于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及其项目子公司  
与泰康健康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综合服务合同的  
关联交易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1 年度第 12 号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现将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康人寿”或“公司”）及其项目子公司与泰康健康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康健投”）签署《综合服务合同》（2021 年）（以下简称“《合同》”）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对手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对手为泰康健投，是泰康人寿控股股东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康保险集团”）控制的法人，构成泰康人寿及其项目子公司的关联方。

**（二）交易对手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对手为泰康健投，截至目前，泰康健投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泰康健康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PDFU88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351 号 2501 单元之 11 号房

法定代表人	陈东升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叁拾亿元整
经营范围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养老产业投资、开发；房地产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工程项目管理服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医疗技术推广服务；医疗技术咨询、交流服务；医疗设备租赁服务；医疗专业领域大型峰会的承办；健康管理咨询服务（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心理咨询除外，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健康科学项目研究、开发；护理服务（不涉及提供住宿、医疗诊断、治疗及康复服务）；丧葬用品服务（花圈、寿衣出售等服务）；殡仪策划服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工程后期装饰、装修和清理
成立日期	2018年1月19日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二、关联交易类型及交易标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类型

公司及其项目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与泰康健投签署《合同》，由泰康健投在监管规定允许的范围内，为泰康人寿及其项目子公司的不动产及生态链战略投资项目的开发管理和运营管理提供综合管理服务，为泰康人寿及其项目子公司的不动产及生态链战略投资项目和其他股权及不动产项目的投资交易和资产管理提供投资交易顾问和投资咨询服务（以下统称“综合服务”），并收取相应的费用。

本次交易事项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就长期持续发生的提供服务类关联交易签署统一交易协议。

### （二）交易标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泰康健投为公司及其项目子公司提供综合服务，公司及其项目子公司向泰康健投支付综合服务费用合计金额不超过 10.82 亿元。

## 三、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同》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生效，有效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同》约定泰康人寿及其项目子公司聘请泰康健投提供综合服务，并对具体服务内容，具体服务费用的计算方法和计算依据，具体服务费用的支付方式，双方信息沟通的机制及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进行了约定。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合同》约定的各类服务费率以市场可比的类似公司，或类似行

业、类似商业模式公司的收费标准为基准，并根据综合服务业务的成熟度及复杂程度、服务费用的规模进行上下浮动调整确定。

经上海德勤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综合服务费率设置符合独立交易原则，定价水平合理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公平交易或任何损害公司、股东、保险消费者或其他第三方利益的情形。

##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 （一）决策的机构、时间、结论

根据原中国保监会的相关批复，本公司不设独立董事，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2021年4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了本次关联交易。

### （二）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12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对《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及项目子公司与泰康健康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综合服务合同（2021年）的统一交易协议》的议案进行表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现有董事7名，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批准了本次关联交易。

## 六、银保监会要求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9月10日